

北京朗泰华科技发展中心 中国机械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汉诺威米兰展览（上海）有限公司

关于将 2023 国际安全和应急博览会整合至 2023 中国国际应急管理展览会的通知

2023 国际安全和应急博览会参展企业、合作伙伴、专业观众：

经应急管理部、商务部批准，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将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至 17 日在北京国家会议中心主办 2023 中国国际应急管理展览会（以下简称中国应急展），并将其作为应急管理部主办的“一带一路”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国际合作部长论坛的配套活动（以下简称部长论坛）。届时，部长论坛与会嘉宾、应急管理部相关负责人将出席中国应急展开幕式并参观展览，应急管理部各有关司局人员等将分时段参观展览。

为充分利用应急管理领域首场国家级专业会展平台提升企业参展实效，切实为企业减负，遵照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意见，原定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至 14 日在南京国际博览中心举办的 2023 国际安全和应急博览会停止举办，整体并入中国应急展。

原计划于2023国际安全和应急博览会期间举办的行业会议活动，均迁移至中国应急展期间举办。截止2023年7月21日之前，所有报名参加2023国际安全和应急博览会的参展企业，均可优先选择中国应急展展位。

此次调整给各相关方带来的不便，我们深表歉意。同时，请各相关方充分利用中国应急展平台，做好品牌宣传、供需对接、交流互动。更多信息，请关注微信公众号“安全应急产业资讯”。

附件：《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关于举办2023中国国际应急管理展览会的通知》

联系人：

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郭亮，15120007595

北京朗泰华科技发展中心，闫磊，18910159558

中国机械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李相志，13810601321

汉诺威米兰展览（上海）有限公司，孙玉佳，18616302880

北京朗泰华科技发展中心



中国机械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汉诺威米兰展览（上海）有限公司



2023年7月25日

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

国际交流函（2023）5号

关于举办 2023 中国国际 应急管理展览会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展示防灾减灾救灾、安全生产、应急救援等领域先进技术装备和我国“一带一路”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国际合作成果，助力应急管理科技装备创新发展，强化先进适用应急管理装备的推广应用，宣传我国应急管理工作取得的重大成就，促进“一带一路”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国际合作机制建设，经应急管理部批准，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将于 2023 年 11 月在京主办 2023 中国国际应急管理展览会（以下简称展览会）。同期，应急管理部将主办 2023“一带一路”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国际合作部长论坛（以下简称部长论坛）。

展览会定位为精品展，展览面积 22000 平方米，主办单位将邀请、遴选不超过 150 家中外应急管理科技装备领域的优秀企业、科研机构、行业组织等参展，面向我国各级应急管理部门、应急救援力量、中央企业等单位，以及来京出席部长论坛的各国代表进行集中展示。

为做好展览会参展单位的组织工作，现将相关安排通知如下：

一、时间地点

(一) 展览时间：2023年11月15日至17日，展期3天

(二) 布展时间：2023年11月13日至14日

(三) 展览地点：北京国家会议中心（北京市朝阳区天辰东路7号）

二、组织机构

(一) 主办单位：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

(二) 承办单位：北京朗泰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届展览会筹办工作将商请应急管理部相关司局给予专业指导。

三、展览内容

应急展包括“一带一路”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国际合作成果展区和应急管理信息化、灾害防治与消防救援、安全生产及事故救援四大展区。拟主要展示内容如下：

(一) “一带一路”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国际合作成果展区

主要展示内容：“一带一路”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国际合作机制建设的基本情况、主要成果和未来工作、我国在相关国际合作机制框架下开展应急管理国际合作的成果、我国与相关国家开展应急管理双边合作的成果、我国参与相关事故灾难国际救援的主要成效和案例。

(二) 应急管理信息化技术装备展区

主要展示内容：应急指挥信息网络、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和应急指挥系统、应急指挥调度系统、全国应急管理大数据平台、重大风险和隐患在线监测、超前预警预报和灾害事故高效处置系统、天基技术灾害风险管理系统、卫星工程、城市安全监测预警平台。

（三）灾害防治与消防救援技术装备展区

主要展示内容：灾情监测感知技术装备、灾害预警预报技术装备、综合性消防救援技术装备、特种交通应急保障技术装备、航空应急救援装备、海上救援装备、单兵作战装备等。

（四）安全生产与事故救援技术装备展区

主要展示内容：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装备、矿山安全技术装备、工贸行业安全技术装备、工程建设安全技术装备、交通运输安全技术装备、生产安全事故救援技术装备、个体防护装备、安全监管执法装备等。

四、展览规模及参展条件

参展单位展示的产品及服务应体现出先进性、实用性、专业性，鼓励进行动态演示，或利用视频、虚拟现实技术进行展示。国外参展单位可以国家展团的形式参展。

五、参展程序

（一）提交参展申请

请有意向参加展览的单位填写《2023 中国国际应急管理展览会参展申请表》（附件 1），并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以邮件形式发送至联系人邮箱。

（二）推荐参展单位

欢迎各省级应急管理厅（局）结合《“十四五”应急管理装备发展规划》中的重点任务、重大工程，特别是围绕应急指挥通信保障、应急监测保障、高风险无人智能抢险救援、重特大灾害事故抢险救援、航空应急救援等方面能力建设所需要的技术装备，推荐拥有相关技术装备研发制造能力的企业和科研机构参展。请推荐单位填报《2023 中国国际应急管理展览会参展推荐表》（附件 2），并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前，以邮件形式发送至联系人邮箱。

（三）确定参展单位

主办单位将组织相关领域专家，并结合应急管理部相关主管司局意见，确定展览会最终参展单位，并由主办单位与参展单位签订参展协议。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郭亮：15120007595，邮箱：guoliang@esindustry.org

米建英：13911526779，邮箱：mijianying@esindustry.org

附件：

1. 《2023 中国国际应急管理展览会参展申请表》
2. 《2023 中国国际应急管理展览会参展推荐表》

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

2023 年 4 月 11 日



附件 1

2023 中国国际应急管理展览会
参展申请表

申请单位信息

单位名称（中文）：_____

单位名称（英文）：_____

联系人_____电话_____手机_____电子邮箱_____

单位地址_____

展示内容信息

展区选择：应急管理信息化 灾害防治与消防救援 安全生产与事故救援

展示装备名称及介绍（可另附页）：

名称 1_____介绍_____

名称 2_____介绍_____

名称 3_____介绍_____

名称 4_____介绍_____

展位形式：标准展位（9m²/个），需__个， 空地特装展位，需__m²

展示形式：实物展示 模型展示 图文展示 音视频展示

静态展示 动态演示

展位费用

标位展位：人民币 18000 元/个（9 m²），光地展位：人民币 2200 元/ m²

申请单位确认

经办人签字：

盖章：

附件 2

2023 中国国际应急管理展览会
参展推荐表

推荐单位信息

单位名称: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推荐参展单位信息

单位名称 1: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单位地址 _____

展区选择: 应急管理信息化 灾害防治与消防救援 安全生产与事故救援

单位名称 2: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单位地址 _____

展区选择: 应急管理信息化 灾害防治与消防救援 安全生产与事故救援

单位名称 3: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单位地址 _____

展区选择: 应急管理信息化 灾害防治与消防救援 安全生产与事故救援

单位名称 4: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单位地址 _____

展区选择: 应急管理信息化 灾害防治与消防救援 安全生产与事故救援

单位名称 5: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单位地址 _____

展区选择: 应急管理信息化 灾害防治与消防救援 安全生产与事故救援